

证券代码：600017
债券代码：143637

股票简称：日照港
债券简称：18日照01

编号：临 2023—022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计划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7 亿元，期限为 5 年。
- 租赁标的：石臼港区部分装卸机械设备及泊位、堆场配套设备资产。
-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融资租赁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融资租赁交易概述

鉴于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资金状况及需求，为了调整公司有息债务结构，进一步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增加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用石臼港区部分装卸机械设备及泊位、堆场配套设备资产作为租赁标的（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金融”）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计划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7 亿元，期限为 5 年（以下简称“本次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次融资租赁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10935177L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

注册资本：1,8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融资租赁标的情况介绍

1. 标的资产名称：石臼港区部分装卸机械设备及泊位、堆场配套设备资产。

2. 标的资产权属：标的资产归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产权清晰，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 标的资产的价值：与工银金融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资产价值以实际转让价值为准。

四、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出租人：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物：石臼港区部分装卸机械设备及泊位、堆场配套设备资产

融资授信金额：人民币 17 亿元

租赁担保：无

租赁期间：自第一笔租赁物价款的支付日开始计算，至融资租赁合同规定的租金支付完毕之日为止，租赁期限为 5 年，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留购价款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五、授权事项

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处理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全部事宜。

六、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旨在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